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时财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23 年 3 月 6 日起,博时财富新增销售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及参加博时财富正在开展的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的基金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42(A 类),001124(C 类)
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394(A 类),001941(B 类)
融通转型三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17(A 类),009828(C 类)
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27(A 类),009274(C 类)
融通互联网传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50(前端)
融通新区域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52(前端)
融通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70
融通跨界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30(前端)
融通中国风 1 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52(A 类),009273(C 类)
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049(前端)
融通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42(A 类),002344(C 类)
融通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15
融通新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05(前端)
融通通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12(A 类)
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89
融通产业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382
融通价值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646(A 类),010647(C 类)
融通稳信增益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807(A 类),012525(C 类)
融通多元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816
融通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113(A 类),012114(C 类)
融通稳健增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985(A 类),013986(C 类)
融通成长 3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106(C 类)
融通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647(A 类),014648(C 类)
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1(A 类),014109(C 类)
融通深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12(A 类)
融通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3(A 类),004870(C 类)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8(A 类),161619(B 类)
融通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161620(A 类),014127(C 类)
融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24(A 类),161625(C 类)
融通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31(A 类),009239(C 类)
融通巨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07(A 类),004874(C 类)
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10(A 类),009241(C 类)
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14(A 类),000673(C 类)
融通通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26(A 类),161627(C 类)
融通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28(A 类),014130(C 类)
融通新能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948(C 类)
融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002788(A 类),004398(B 类)
融通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55(前端)
融通通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728
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04(A 类),004876(C 类)
融通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527(A 类),007528(C 类)
融通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6(A 类),009275(C 类)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161606(A 类),009277(C 类)
融通产业趋势精选 2 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011
融通鑫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403(A 类),011404(C 类)
融通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813(A 类),011814(C 类)
融通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553(A 类),015554(C 类)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161601(前端)
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61605(前端)
融通动力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09(前端)
融通汇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161622(A 类),161623(B 类)
融通债券投资基金	161603(A 类),161693(C 类)
融通逆向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067(A 类),009270(C 类)
融通增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06

注:1、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产业趋势精选 2 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汇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A/B 类、融通增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融通稳信增益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产业趋势精选 2 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多元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稳健增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融通巨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C 类、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融通通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融通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融通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二、费率优惠内容:

1、申购费率优惠:

自本公告日起,投资者通过博时财富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各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博时财富活动公告为准。若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关于本次优惠活动的结束时间,请以博时财富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博时财富的最新规定为准。

3、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相关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其他提示:

1、同一基金的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投资者仅能申请办理相同收费模式下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将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融通基金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2、投资者通过博时财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程序和业务规则详见博时财富的相关规定。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6105568;

公司网站:www.boserawealth.com。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948088;

公司网站:www.rtfund.com。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六日

信澳聚优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澳聚优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澳聚优智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76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 月 1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澳聚优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澳聚优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03 月 06 日	
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03 月 06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03 月 06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 年 03 月 06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 年 03 月 06 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信澳聚优智选混合 A	信澳聚优智选混合 C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	017648	017649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且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可以不开放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可多次申购,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也不得通过一致行动人等方式变相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的除外)。

2、投资人在代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投资人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5 万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万元(含申购费);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等特定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暂不受前述限制,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基金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具体申购金额限制以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为准。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调整实施前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 M(元)(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1.50%
100 万元≤M<300 万元	1.00%
300 万元≤M<500 万元	0.60%
M≥500 万元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所转成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2、申购份额、余额的处理方式: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赎回费率、销售服务费率,并进行公告。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者赎回本基金时,可以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的最低份额为 10 份基金份额,若某投资者在该销售网点托管的基金份额不足 10 份或某笔赎回导致该持有人在该销售网点托管的基金份额少于 10 份,则全部基金份额必须一并赎回;如因红利再投资、非交易过户、转托管、巨额赎回、基金转换等原因导致的账户余额少于 10 份的情况,不受此限,但再次赎回时必须一次性全部赎回。

2、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最低限额为 10 份。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1)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 D(天)	A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D<7	1.50%
7≤D<30	0.75%
30≤D<365	0.50%
365≤D<730	0.25%
D≥730	0%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 A 类基金份额赎回。赎回费用由赎回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 A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 30 天少于 90 天的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 90 天少于 180 天的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 180 天的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 D(天)	C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D<7	1.50%
7≤D<30	0.50%
30≤D	0%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 C 类基金份额赎回。赎回费用由赎回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 C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 C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3、赎回金额的处理方式: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赎回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收取,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的规定将部分赎回费计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

2)申购补差费指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当转入基金的申购费高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时,应缴纳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反之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补差费用

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用:分以下两种情况计算

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2)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补差费用=0

其中: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赎回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赎回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或,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转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相互转换。

(2)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3)投资人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

(4)交易限额参见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中对申购和赎回限额的规定。

(5)投资人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6)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规则以本公告为准,本公司旗下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相互之间的转换规则以其相关公告为准。

(7)自公告开放日起,本公司直销机构和上述代销机构将同时开通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开通的基金范围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为准。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申购费率 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申购费率适用于本公司旗下基金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优惠活动除外,如有调整,另见相关公告)。 (2)申购金额 本基金每笔定投最低申购金额为 10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各代销机构可以根据自己的业务情况设置高于或等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最低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投资人在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除需满足本公司上述最低定期定额申购金额限制外,还需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本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3)可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代销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相关披露。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名称: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L1001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朱永强

电话:0755-82858168/83077068

传真:0755-83077038

联系人:王洁莹

公司网址:www.fscinda.com

邮政编码:518063

投资者可通过直销机构柜台办理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直销机构柜台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直销机构柜台业务办理指南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7.2 其他代销机构

(1)其他代销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相关公示;

(2)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或变更代销机构,并及时在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公示。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公布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 2022 年 12 月 23 日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fscinda.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的《信澳聚优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澳聚优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信澳聚优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2)对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及希望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8/ 0755-83160160)垂询相关事宜。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信澳聚优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澳聚优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信澳聚优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6 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3 年 03 月 06 日起增加国盛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11
2	华宝新飞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35
3	华宝第三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4481
4	华宝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0842
5	华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类	007255
6	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 类	008253
7	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 类	008254
8	华宝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0841
9	华宝英国富时 100 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0343
10	华宝英国富时 100 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0344
11	华宝安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376
12	华宝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012548
13	华宝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12549
14	华宝中证电子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012550
15	华宝中证电子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12551
16	华宝稳健目标风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013150
17	华宝深证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013177
18	华宝深证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13178
19	华宝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013475
20	华宝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13476
21	华宝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5251
22	华宝宝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5414
23	华宝宝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5415
24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	007844
25	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	162412
26	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类	012323
27	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	003144
28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	009975
29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 C 类	007964
30	华宝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5573
31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8817
32	华宝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1068
33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	007397

二、投资者可到国盛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80

公司网址:www.gszq.com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06 日

兴业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剩余财产分配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兴业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兴业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大会决议生效日为 2023 年 1 月 14 日,最后运作日为 2023 年 1 月 14 日,清算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2 月 1 日。本基金已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将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在规定网站刊登了《兴业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并在规定报刊上登载了《兴业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

根据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 3,185,866.20 元,将按本基金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分配过程中产生的尾差亦将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上述资金将于 2023 年 3 月 8 日自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具体到账时间以各销售机构为准。

投资者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61)了解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6 日

华夏沪港通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因新增港股通交易日更新在 2023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沪深港通交易日历优化的工作部署、沪深交易所关于新增港股通交易日的安排,自 2023 年 4 月 24 日起,港股通交易日历优化正式实施。根据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沪港通下新增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2023 年新增 4 月 27 日、4 月 28 日、6 月 20 日、6 月 21 日、9 月 27 日、9 月 28 日为港股通交易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华夏沪港通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华夏沪港通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相关规定及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华夏沪港通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 类基金份额代码:000948、C 类基金份额代码:005734)将在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并将自该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首个开放日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2023 年已公布剩余非港股通交易日提示如下:

剩余非港股通交易日
2023 年 4 月 7 日
2023 年 4 月 10 日
2023 年 5 月 26 日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6 日

注:1、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已剔除和国内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重合的日期。

2、若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在境内双休日或法定节假日次日的(如周一),本基金自非港股通交易日前一个开放日 15:00 后也将暂停接受投资者提交的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申请。

3、如遇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发布新的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影响本基金申赎等业务办理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相关业务安排。为避免因非港股通交易日原因带来的不便,敬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业务安排。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六日

关于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安财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 2023 年 3 月 6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增加济安财富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528 C:002529
2	泰康睿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005382
3	泰康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005475
4	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005524
5	泰康安和纯债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45
6	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700
7	泰康睿福优选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A:008754 C:008755
8	泰康医疗健康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15139 C:015140

投资者可以通过济安财富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投资者通过济安财富办理上述基金最低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追加申购最低金额、赎回最低份额和持有最低限额如下:

最低申购金额(元)	10
追加申购最低金额(元)	10
赎回最低份额(份)	10
持有最低限额(份)	10

二、优惠方式:

自 2023 年 3 月 6 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济安财富申购(含定投)上述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济安财富最新公示为准。

三、咨询方式

1.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2.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四、特别提示

1.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济安财富所有。

2. 本公司旗下各基金是否参与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6 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新华信通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新华信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信通")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 2023 年 3 月 6 日起,本公司新增新华信通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投资者可在新华信通进行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新华信通的相关规定。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汇丰晋信 2016 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40001
2	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2
3	汇丰晋信 2026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540004
4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05
5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541005
6	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06
7	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7
8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08
9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3511
10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9
11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10
12	汇丰晋信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540011
13	汇丰晋信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541011
14	汇丰晋信恒生 A 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12
15	汇丰晋信恒生 A 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1149
16	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0849
17	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0850
18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65
19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1643
20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1644
21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2332
22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333
23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4350
24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5364
25	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51
26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781
27	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291
28	汇丰晋信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75
29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9658
30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9775
31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077
32	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1578
33	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1579
34	汇丰晋信医疗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2358
35	汇丰晋信医疗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2359
36	汇丰晋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423
37	汇丰晋信慧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824
38	汇丰晋信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4917
39	汇丰晋信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4918
40	汇丰晋信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4443
41	汇丰晋信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4444
42	汇丰晋信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6174
43	汇丰晋信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6175
44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6285
45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6286
46	汇丰晋信慧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6651
47	汇丰晋信慧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6652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深圳新华信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0-5767

官方网站:www.xintongfund.com

(2)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bcjt.cn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公司新增新华信通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予以说明,各基金的具体销售平台和业务规则以新华信通安排为准。代销机构是否支持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以代销机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规则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则执行。代销机构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具体促销安排和业务规则以代销机构的规定和执行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通过港股通机制参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的公募基金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示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6 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华南")协商一致,自 2023 年 3 月 6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相关业务及优惠方案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290008	泰信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1569	泰信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1978	泰信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15375	泰信汇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5	015376	泰信汇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
6	011273	泰信景气驱动 12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7	011274	泰信景气驱动 12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
8	005535	泰信竞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290006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14195	泰信添利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类)
11	014196	泰信添利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类)
12	016239	泰信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13	016240	泰信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
14	290002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5	290014	泰信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004227	泰信鑫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17	004228	泰信鑫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
18	013614	泰信鑫瑞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类)
19	013615	泰信鑫瑞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类)
20	001970	泰信鑫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21	002580	泰信鑫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
22	000212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23	000213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
24	290012	泰信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25	015034	泰信优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290005	泰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290004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290007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29	291007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
30	290009	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003333	泰信智选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32	290011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290010	泰信中证 2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二、费率优惠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申购、定投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有费率优惠,具体折扣以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公告为准。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的安排和公告为准。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申购手续费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基金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的费用。

2、上述基金原费率标准请详见上述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此次公告的优惠活动内容或业务规则如与之前公告信息不同,请以本次公告信息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5988 或 021-38784566

网址:www.ftfund.com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3、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4、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gz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6 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增兴业银行为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 2023 年 03 月 06 日起,兴业银行银银平台将代理销售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13919	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 C
2	000756	建信潜力新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3	530005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	009476	建信食品饮料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5	014864	建信食品饮料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6	008923	建信医疗健康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7	008924	建信医疗健康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8	011506	建信高端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9	011507	建信高端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10	016034	建信鑫福 60 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1	016035	建信鑫福 60 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公司网站:www.cib.com.cn

2、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

网址:www.ccbfund.cn

投资者通过兴业银行的基金代销网点和销售网站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03 月 06 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泰信财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相关基金销售机构协商一致,自 2023 年 3 月 7 日(含)起,下列基金增加相关基金销售机构为代理销售机构,并开通在相关基金销售机构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列表及定投业务规则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份额类别	基金代码	定投起点金额	是否有级差
1	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	东方红货币	D 类份额	007865	10 元	无级差
2	东方红智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智远三年持有混合	-	009576	10 元	无级差
3	东方红锦弘甄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锦弘甄选两年持有混合	-	014573	10 元	无级差
4	东方红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东方红养老目标 2045 五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	016242	10 元	无级差
5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	016366	10 元	无级差

二、代销机构信息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客户服务电话	公司网站
1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004-8821	https:// www.taixincf.com

三、业务类型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在开放日内办理相关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如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代销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等信息请以代销机构业务规则为准。

关于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如基金设置锁定持有期则需在锁定持有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业务。

四、重要提示

1、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6 日